关于征求《关于修改<仙居县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核定办法>（仙政办发〔2022〕53 号）的通知（征求意见稿）》意见的通知

征集内容：

执行中发现《仙居县国有企业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核定办法(征求意见稿)》的部分内容不够科学合理，现对部分内容进行修改，并予以公布，征求社会各界意见，以便进一步研究、修改。如有修改意见和建议，请于2023年11月9日前进行书面意见反馈。

 联系人：徐琦祺。联系电话：0576-87782139。电子邮箱：xjgz87771374@163.com

关于修改《仙居县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核定办法》的通知(征求意见稿)

根据《企业国有资产法》、《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做好国有企业津贴补贴和福利管理工作的通知》（人社厅发〔2023〕13号）等文件精神，经研究，决定对《仙居县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核定办法》（仙政办发〔2022〕53 号）文件予以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1. 修改第五大点第二小点的第一部分，将“年度考核目标建议值原则上不低于前3年考核指标实际完成值(报表实际数值)平均值的1.08倍”修改为“年度考核目标建议值原则上不低于前3年考核指标实际完成值(报表实际数值)的平均值”。
2. 修改企业负责人薪酬构成。企业负责人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和任期激励收入三部分构成。
3. 删除正文及附件中团队奖惩收入相关内容。

本通知自公布之日起生效，《仙居县国有企业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和薪酬核定办法》（仙政办发〔2022〕53 号）根据本通知作相应修改，不再重新发文。